

# 习近平的底线思维方法在浙江的探索与实践

浙江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

底线是不可逾越的界限和事物发生质变的临界点,守之则安、越之则危。底线思维方法是客观研判最低界限、设定最低目标、注重堵塞漏洞、防范潜在危机,立足最坏情况争取最好结果的思维方式。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善于运用‘底线思维’的方法,凡事从坏处准备,努力争取最好的结果,这样才能有备无患、遇事不慌,牢牢把握主动权。”实践证明,要成功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克服重大阻力、解决重大矛盾,离不开“居安思危,未雨绸缪”的底线思维。

树必有根,水必有源。早在浙江工作期间,习近平同志就十分注重从筑牢底线、把握主动的角度研究、推进工作,并将这种思维方法科学运用到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各个方面,为党的十八大以来底线思维方法的完善发展提供了重要的理论和实践基础。

## 一、习近平在浙江工作期间对底线思维方法的探索与实践

在浙江工作期间,习近平同志高度重视掌握、运用底线思维这一马克思主义的重要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在许多领域、不同场合都明确要求增强忧患意识、正视矛盾问题、明确底线目标、采取防范措施,充分体现了其深刻洞察力、敏锐判断力和坚定战略定力。

1. 在重大决策上,强调全面正确地把握形势的发展变化,既充分发挥浙江优势,又清醒认识差距不足,科学制定和实施了“八八战略”等系列举措。改革开放以后,浙江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大潮中勇立潮头、奋力争先,实现了从一个资源小省到经济大省的历史性跨越。进入21世纪,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浙江遇到的困难和矛盾逐渐增多,而原有的一些优势正在减弱。对此,习近平同志有着十分清醒和独到的认识。他到浙江工作之初就指出,“山越高越难爬,车越快越难开”,要“努力攀登高峰、驾好快车”。2003年7月,浙江省委作出实施“八八战略”的重大决策部署。“八八战略”的要义,就是以忧患意识、大局意识正确把握形势,既充分认识自身优势,强化现有优势,又在弥补短板不足中形成新的优势。

注重将劣势转化为优势,发展充满着优劣转化的辩证法。在浙江工作期间,习近平同志不论是谋划思路、决策部署,还是推进落实,都十分注重从现实情况出发,针对突出问题和明显短板,有针对性地作出科学决策。比如,在谋划和实施“八八战略”的具体实践中,习近平同志注重在综合分析优势和不足的基础上作出决策。针对浙江工业发展既有以中小企业为主体的块状特色产业这一优势,又存在企业总体规模较小、技术创新能力偏弱、资本及技术密集型产业相对薄弱等劣势,习近平同志于2003年6月主持召开全省工业大会,提出加快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要求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适度发展沿海临港重化工业,努力培育发展装备制造业,全面提升浙江产业发展的层次和水平。

善于审时度势、居安思危。科学判断形势,历来是作出正确决策的前提、推动决策实施的基础。习近平同志强调,“任何时候如果不审时、不度势,就会宽严皆误,把握不住分寸”,“形势有利的时候,要善于看到潜伏着的不利因素,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增强忧患意识,居安思危,未雨绸缪,充分做好应对

不利局面的准备。形势不利的时候,要善于发现蕴藏着的转机,坚定扭转不利局面的信心,化挑战为机遇,化不利因素为有利因素”。早在2003年3月,全国“两会”一结束,习近平同志便率领浙江省党政代表团赴上海、江苏学习考察。3月27日,在浙江省委召开工作会议研究接轨上海、参与长三角合作交流问题时,针对当时存在的“无需接轨”“无法接轨”“无从接轨”等模糊认识,习近平同志明确指出,“尺有所短,寸有所长,我们与沪苏两省市相比,各有各的优势和特色,也各有各的长处与不足”。他要求全省各地进一步增强加强合作、互惠互利的共赢意识,居安思危、不进则退的忧患意识,通过加强交流与合作,取长补短,互促共进,不断提高浙江的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在习近平同志的亲自部署下,2003年5月,浙江省委、省政府下发《关于主动接轨上海积极参与长三角地区合作与交流的若干意见》,按照“虚心学习、主动接轨、真诚合作、实现共赢”的总体要求,积极参与长三角地区的合作与交流,推进长三角地区经济一体化。

2. 在推进发展上,强调清醒认识浙江先发展遭遇的新挑战、先行遇到的新问题,明确划出资源要素和生态环境底线,“倒逼”经济转型升级。习近平同志调任浙江工作时,浙江已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攻坚阶段,“黄金发展期”和“矛盾凸显期”相互交织,既有“先天的不足”,又有“成长的烦恼”,面临着资源要素制约和生态环境压力。对此,习近平同志就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些重点领域提出了底线要求。

坚守产业升级的资源承受底线。2005年3月,习近平同志在全省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座谈会上明确指出,“在推进发展中,要充分考虑资源和环境的承受力,统筹考虑当前发展和未来发展的需要”,“为子孙后代留下充足的发展条件和发展空间”,“资源节约是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唯一出路,终极出路”。习近平同志在工作中提出,要“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推进‘腾笼换鸟’,实现‘凤凰涅槃’”。在习近平同志的大力推动下,浙江各地通过对现有产业优化提升,推动“走出去”和“引进来”相结合,积极培育和引进“吃得少、产蛋多、飞得高”的“俊鸟”,换来新的产业、新的体制和新的增长方式,让有限的资源发挥了更大的效益。

坚守经济发展的生态环境底线。在浙江工作期间,习近平同志深刻认识到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生态环境质量需求与不尽理想的供给之间的矛盾已经十分突出,生态环境甚至成为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瓶颈。他强调指出:“强化污染防治,确保环境安全,是事关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问题,也是环境保护的当务之急。”经过深入调研,习近平同志提出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并对创建生态省作出系列部署。在他的直接推动下,浙江先后实施了“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811”环境污染整治行动,以生态省创建为突破口,形成了省市县乡村五级创建体系,并在各个层面、各个方面开展了生态文明建设,探索走出了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双赢的新路子。

3. 在深化改革上,强调尽可能把改革的风险和代价降到最低限度,保证改革顺利进行,再创新体制机制新优势。改革是习近平同志在浙江工作时的鲜明标识。他深刻指出,“浙江的活力之源就在于改革,就在于率先建立了能够调动千百万人积极性、激发千百万人创造力的体制机制”。他在实践基础上对深化改革问题进行深入思

考,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和具体部署,把“进一步发挥浙江的体制机制优势”摆在“八八战略”首要位置,注重运用底线思维方法来谋划和推进改革。

破解难题、消解隐患。2003年,习近平同志指出,“与进一步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相比,我省的先发优势是阶段性的”。2005年4月,他在省委专题学习会上指出:“我们要充分认识到,先发地区不意味着所有问题都能迎刃而解。必须具有探路者直面荆棘的勇气,正视矛盾和问题,不使‘癣疥之忧’变成‘心腹之患’,不因局部问题影响发展全局,不让绊脚石阻挡前进步伐。”习近平同志高度重视推进要素配置市场化改革,在他的支持推动下,嘉兴市秀洲区的废水排污权有偿使用改革、绍兴等地试行的“亩均论英雄”改革、省级层面的生态补偿办法、工业用地“招拍挂”改革试点等,在探索中推进,并取得了良好成效。

试点先行、降低风险。善于在试点中总结经验是习近平同志领导改革实践的重要方法。2003年9月,他在《搞试点要“大胆设想小心求证”》一文中强调,“我们在各项改革中,经常通过试点的方法,取得若干经验后再推广”。做好试点工作,在“大胆设想”的同时,还要“小心求证”。他特别指出:“在先行的试点中要鼓励成功,宽容失败,纠正失误,注意保护好干部群众的改革热情;在全面推进时则以成熟的经验引路,避免反复,减少失误,尽可能把改革的风险和代价降到最低限度。”2003年,浙江省委确定衢州市和浦江县、诸暨市作为领导下访、约访的试点单位,在试点取得成效的基础上,当年9月就在全省铺开,形成了省级领导坚持带头下访、市级领导坚持定期接访、县级领导坚持开门接访、乡镇领导坚持随时接访、村居干部坚持上门走访的五级接访机制,领导下访成了一项“民心工程”。

规范操作、守住底线。习近平同志特别强调,要“避免先改革后规范、先发展后整治的被动局面。要通过法律法规等形式,及时把成功的做法和经验规范起来,在率先规范中再创体制机制新优势”。在推进国有企业改革过程中,他明确要求坚持规范操作,“必须守住一条‘底线’,就是一定要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要求从国有资产的核定、评估到转让,每一个环节、步骤都必须严格按照程序办,公开透明、阳光操作,决不能出现低估贱卖、暗箱操作、自卖自买的现象。

4. 在民生福祉上,强调把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放在首位,时刻把人民群众的安危冷暖挂在心上,不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习近平同志始终把改善民生与经济增长置于同等重要位置,鲜明提出:“心系群众鱼得水,背离群众树断根。”人民的利益至上、人民的安危最重要,始终贯穿于习近平同志在浙江工作时的各个方面,始终是他谋发展、抓工作、促民生的根本“底线”。

在全面奔小康上明确提出,“实现全面小康一个乡镇也不能掉队”。习近平同志到浙江工作后不久,就深入丽水、衢州等欠发达地区进行专题调研。他指出,“没有欠发达地区的小康,就没有全省的全面小康;没有欠发达地区的现代化,就没有全省的现代化”。他还根据“木桶理论”,指出欠发达地区发展是全面小康建设最短的那块板。在他的大力推动下,浙江系统提出新型城市化和新农村建设双轮驱动的战略举措,持续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山海协作”“欠发达乡镇奔小康”“百帮扶致富”等工程,探索形成了统筹区域协调发展的浙江样本。到2007年,浙江人均生产总值接近5000美元,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和农村全面小康实现度均位居全国省区首位;城乡居民收入之比2.49:1,为全国收入比最小的省份之一;80%以上的欠发达乡镇农民人均纯收入超过了全国平均水平。

在民生建设上强调,“把解决民生问题放在一切工作的首位”。习近平同志注重普惠性、基础性的民生建设,强调既要防止突破底线,又要努力做好兜底保护。2004年,浙江制定出台《关于建立健全为民办事实事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在全国率先建立为民办事实事长效机制。他指出:“群众的一桩桩‘小事’,是构成国家、集体‘大事’的‘细胞’,小的‘细胞’健康,大的‘肌体’才会充满生机与活力。”他强调,教育“在现代化建设中具有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作用”,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推进实施“教育强省”战略;强调“就业是民生之本”,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帮助困难群众解决好就业问题;强调“没有健康就没有小康”,推动建设卫生强省、体育强省,实施农民健康工程、公共卫生建设工程等重大项目。

在抗击非典和防台抗台上,习近平同志鲜明提出,“群众利益高于一切,领导责任重于泰山”,“防台抗台所有工作都必须围绕‘不死人、少伤人’这个目标来进行”。2003年4月,面对突如其来的非典型疫情,习近平同志要求“坚决打好非典防治工作这场硬仗”,及时启动疫情预警机制。在出现输入性确诊病例后,他要求“严防死守”,严密监控,全面防范,形成了群防群控的整体合力,使非典型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浙江是台风多发地区,每当强台风来临,习近平同志都坐镇指挥,科学决策,沉着应对。他要求防台抗台全面落实“不漏一处、不存死角”,“宁可十防九空,也不可万一失防”。他特别强调要不断从防灾意识、工程建设、制度机制、组织能力等方面,完善防台抗台的措施和预案,不断提高防台抗台的整体能力。

5. 在平安建设上,明确把平安作为改革发展的底线和普遍性要求,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推动全面建设平安浙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没有平安,就没有全面小康;没有和谐稳定,就没有繁荣富裕。针对由各类矛盾纠纷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呈多发态势的新情况,2004年4月,习近平同志主持召开建设“平安浙江”工作座谈会,同年5月浙江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作出了建设“平安浙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决定。

强调改革发展和人民生活都要以安全稳定为前提。习近平同志指出,“人民群众企盼生活幸福,幸福生活首先必须保证社会和谐稳定”,“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必须深化改革、促进发展;而无论是改革还是发展,都需要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来保证,没有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改革不可能深化,发展更无从谈起”。他要求各级党委、政府务必保持清醒和坚定,牢固树立新的改革观、发展观和稳定观,扎实推进“平安浙江”建设。比如,针对当时各地“办节热”的情况,他明确提出办节要降温,并把安全作为办节的首要前提。

强调“构建和谐社会,重心在基层”。习近平同志指出,“基层既是产生利益冲突和社会矛盾的‘源头’,也是协调利益关系和疏导社会矛盾的‘茬口’”。推进“平安浙江”建设,关键在基层,关键在基础,关键在落实。他要求全省上下牢固树立固本强基的思想,把创新发展“枫桥经验”作为总抓手,坚持工作重心下移,深入开展“平安乡镇”创建活动,进一步强化基层基础工作,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努力创造安定祥和、安居乐业的和谐环境。

强调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解决在源头上。坚持预防在先、工作在前,努力把不稳定因素解决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做到不出事、少出事、别出大事,特别是不能做出惊天动地的事,这是习近平同志的一贯要求。基于这一底线目标,浙江坚持矛盾纠纷的集中排查和经常性化解相结合,不断完善预警、排查、报送、督办、督办、督办等制度,有力推动了一系列突出问题和问题从源头上解决,牢牢把握了工作主动权。

国家统计局的全国群众安全感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03年浙江省受访群众安全感满意率为90.8%,低于全国91.19%的平均水平;2007年则达到95.97%,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2.67个百分点。

6. 在党风廉政建设上,强调领导干部必须洁身自好,管住自己,守住为官从政的底线,同时通过健全权力制约、监督管理、法纪约束、廉政激励机制,走出一条具有浙江特色的预防和惩治腐败新路子。在浙江工作期间,习近平同志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强调要“坚持教育、制度、监督并重,建立和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的体系,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纪律约束,防止权力失控、行为失范”。他从政治、道德、党纪国法等方面阐述了领导干部为官从政的底线要求,体现了对从严治党治党的深刻认识和精准把握。

坚决守住政治底线。政治方向问题始终是党的事业和党的建设的根本问题,也是党章所明确的根本问题。习近平同志要求领导干部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在事关政治方向和根本原则的问题上旗帜鲜明、立场坚定。2002年11月,习近平同志担任浙江省委书记后第一次主持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就要求省委班子“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始终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在浙江工作期间,他明确要求,“领导干部在任何时候都要讲政治”,善于从政治上认识问题,切实增强政治鉴别力和政治敏锐性。同时,他要求纪检部门把维护党的政治纪律放在首位,坚决查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各行其是等严重违反政治纪律的行为。

坚决守住道德底线。习近平同志高度重视党员干部的修身立德问题,强调“做人要有品,当‘官’要有‘官德’”,要求各级领导干部加强从政道德修养,“筑牢思想防线和党纪国法两道防线”。他强调,对于领导干部来说,必须分清合情合理的欲望和情理不容的贪欲之间的界线,在运用权力和交往活动中,坚守自己的道德底线,常思贪欲之害,仔细算好利益账、法纪账、良心账“三笔账”,各级党委要切实选好选人用人关,“把德放在首位”。

坚决守住党纪国法底线。2006年5月,习近平同志在淳安县下姜村调研座谈时指出,“党员和干部要加强自身修养,把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党纪党规作为最起码的要求”。同年6月,他在“浙江论坛”学习贯彻党章专题报告会上强调:“在党纪国法面前,‘高压线’碰不得,‘警戒线’闯不得。党培养一个干部不容易,一个干部成长自身也付出了很大努力,如果违犯党纪国法,不仅误了前程,害了家庭,对党的事业也是一种损失。”他要求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带头规范从政行为,带头执行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自觉接受纪律的约束,接受组织和人民的监督”。在他的推动下,浙江省委在全国率先构建起了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具有浙江特色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 二、习近平在浙江工作期间运用底线思维方法的主要特征

习近平同志在浙江工作期间对底线思维的理论思考和实践运用,蕴含着深厚的前瞻意识、忧患意识、责任意识和化危为机意识,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中量变与质变的原理、主观能动性与客观规律性的关系。党的十八大以来,底线思维成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一条重要方法论。从发展脉络看,两者在逻辑上是契合的、内容上是相通的、要求上是一贯的。

(下转第三版)